

## **甘肃亚盛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甘肃亚盛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- 本次预计关联交易属正常的经营行为，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合理的定价原则，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，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。

### 一、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

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相关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，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。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，关联股东将在股东会上

对该议案回避表决。

## （二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

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、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对公司 2025 年度与关联方的交易情况进行了预计。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详见下表：

单位：万元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人	2025 年预计金额	2025 年实际发生金额	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原因
销售商品/ 提供劳务	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企业	15,000.00	12,720.27	预期销售具有不确定性
	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企业	685.00	380.36	
	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企业	65.00	55.67	
	小 计	15,750.00	13,156.29	
采购商品/ 接受劳务	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企业	14,300.00	8,097.62	预期采购具有不确定性
	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企业	1,500.00	1,177.92	
	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企业	10.00	33.05	
	小 计	15,810.00	9,308.59	
本公司作为 出租方	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企业	320.00	311.88	
	小 计	320.00	311.88	
本公司作为 承租方	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企业	2,200.00	1,907.22	
	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	265.00	264.90	
	小 计	2,465.00	2,172.12	
合计		34,345.00	24,948.88	

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差异的主要原因系公司 2025 年基于业务规划预计年度关联交易，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双方实际签订合同金额和执行进度确定，导致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情况存在差异。

### (三)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

单位：万元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人	2026 年预计金额	2026 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	2025 年实际发生金额	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原因
销售商品/ 提供劳务	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企业	9,000.00	1,680.74	12,720.27	按照年度业务计划预计
	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企业	1,450.00	61.27	380.36	
	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企业	50.00	2.39	55.67	
	<b>小 计</b>	<b>10,500.00</b>	<b>1,744.40</b>	<b>13,156.29</b>	
采购商品/ 接受劳务	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企业	8,000.00	1,277.98	8,097.62	
	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企业	1,900.00	698.26	1,177.92	
	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企业	25.00	5.64	33.05	
	<b>小 计</b>	<b>9,925.00</b>	<b>1,981.88</b>	<b>9,308.59</b>	
本公司作为出租方	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企业	<b>320.00</b>	56.83	311.88	
	<b>小 计</b>	<b>320.00</b>	<b>56.83</b>	<b>311.88</b>	
本公司作为承租方	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企业	2,100.00	495.69	1,907.22	
	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企业	1,000.00	201.77	264.90	
	<b>小 计</b>	<b>3,100.00</b>	<b>697.46</b>	<b>2,172.12</b>	
<b>合计</b>		<b>23,845.00</b>	<b>4,480.58</b>	<b>24,948.88</b>	

公司于2026年2月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2026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预计2026年1月1日至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期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为7,355万元。

## 二、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

### (一) 关联方介绍

#### 1. 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
注册地址：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兴路21号

注册资本：60,000万元

法定代表人：吕鹏举

经营范围：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；经济信息咨询。特种药材种植、加工及销售、农作物种植、农副产品、酒类、乳制品、水泥、硫化碱的制造

及销售（以上限分支机构经营）。

关联关系：该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

财务数据：截止 2025 年 9 月 30 日，资产总额为 2,365,662.46 万元，负债总额为 1,524,604.85 万元，所有者权益为 841,057.60 万元，资产负债率为 64.45%。2025 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519,029.59 万元，净利润 -5,820.86 万元。（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）

## 2. 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兰州市城关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一号园区

注册资本：32,112万元

法定代表人：牛济军

经营范围：莫高系列葡萄酒类生产、批发（含电子商务、互联网平台销售）；葡萄原料、脱毒苗木、种条的繁育、销售；化学药品、原料药及制剂、中药制剂（仅限分支机构生产经营）；啤酒原料、花卉林木、农作物种子、饲草的种植、加工，中草药种植，畜牧养殖及畜产品加工，农业科技开发、咨询服务、培训；农副产品（含粮食购销）及加工机械的批发零售；自有房屋场地租赁、物业管理；停车场经营管理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国家限定或禁止的除外），进料加工和“三来一补”，对口贸易、转口贸易。

关联关系：该公司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为受同一公司控制

财务数据：截止2025年12月31日，资产总额为98,117.14万元，负债总额为27,410.30万元，所有者权益为70,706.84万元，资产负债率为27.94%。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0,352.42万元，净利润-11,012.58万元。

## 3.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甘肃省兰州市榆中县城关镇三角城村三角城社398号

注册资本：195,539,347元

法定代表人：杨毅

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农副产品销售；食品互联网销售（仅销售预包装食品）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初级农产品收购；畜牧渔业饲料销售；自动售货机销售；机械设备租赁；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；信息技术咨询服务（除许可业务外，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）许可项目：乳制品生产；饮料生产；食品销售；牲畜饲养；生鲜乳收购；道路货物运输（不含危险货物）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关联关系：该公司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为受同一公司控制

财务数据：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资产总额为 230,382.14 万元，负债总额为 128,591.91 万元，所有者权益为 101,790.23 万元，资产负债率为 55.82%。202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92,061.63 万元，净利润-7,457.53 万元。

## （二）履约能力分析

公司认为上述关联方的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良好,具有较好的履约能力,日常交易中均能履行合同约定,不会对公司形成损失。

## 三、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本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,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。本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,遵照公平、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。

本公司同关联方之间代购代销及提供其他劳务服务的价格,有国家定价的,适用国家定价;没有国家定价的,按市场价格确定;没有市场价格的,参照实际成本加合理费用原则由双方定价,对于某些无法按照“成本加费用”的原则确定价格的特殊服务,由双方协商定价。

1. 土地使用权租赁价格由双方协商定价。
2. 加工承揽服务价格由双方协商定价。

3. 综合服务价格由双方参照市场及物价部门指定价格协商定价。对于关联方向本公司提供的生产、生活服务，本公司在完成后按要求支付相关费用；对于本公司向关联方提供的生产、生活服务，其中水电费收取以当地供电局、自来水公司确定的收费时间为准，其余在按协议规定的时间内收取。

4. 代购、代销劳务所收取的手续费标准由双方协商确定。

#### **四、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**

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每年都会发生一定金额的经营性交易，该交易属于正常经济往来。上述关联交易的发生符合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且关联交易占采购和销售金额较小，对生产经营未构成不利影响，且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亦未构成对公司独立运行的影响。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。

特此公告。

甘肃亚盛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30日